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海外監管公告

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2017 年 8 月 23 日，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會議」）在馬鋼辦公樓召開，會議應到董事 7 名，實到董事 7 名。會議由董事長丁毅先生主持，審議通過如下決議：

一、 批准 2017 年二季度壞賬準備變動和固定資產處置的議案。

批准計提應收款壞賬準備人民幣 629 萬元；

批准對已無使用價值的固定資產進行報廢處理，報廢處理的固定資產原值約為人民幣 25,008.4 萬元，淨值人民幣 4,333.7 萬元

二、 批准《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三、 批准本公司 2017 年未經審計半年度財務報告、半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

四、 通過本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改方案。

上述第四項議案需提交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上述四項議案表決情況均為：同意 7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7年8月23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